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络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6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 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新培路51号焦点梦想园A座三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对所有提案一次性表决	√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详细内容见本公告日刊登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 有关说明

①审议事项8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②审议事项1-10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a、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 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5日、2024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上海市嘉定区新培路51号焦点梦想园A座五层）

(三)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jshuifenggufen@163.com）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邮件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来信请寄：上海市嘉定区新培路51号焦点梦想园A座五层证券事务部，邮编：201815（信封请注明“2023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1257268

联系人：张小保

通讯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新培路51号焦点梦想园A座五层

邮政编码：201815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股东参会登记表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96”，投票简称为“辉丰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提案 编码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总议案：对所有提案一次性表决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0.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上述议案相对应的“赞成”、“反对”或“弃权”意见栏内画“√”确认。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不填表示弃权。

附件3: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